



Thai-Chinese International School

โรงเรียนนานาชาติ ไทย-จีน

泰國中華國際學校

學費優惠政策 (2017-2018)

家長可選擇以下優惠折扣的方案。此方案適用於 2017-2018 年 入學的新生，一經核准入學後，不須繳交校園發展金。

1. 同一公司

由已註冊入學的舊生加上 2017-2018 學年的新生所組成，這團體中學生的父或母都在同一間公司工作。學生必須繳納註冊費，但 2017-18 學年的新生則免繳校園發展基金。

優惠期限：只要符合以下條件，即可享受優惠。一旦核准給予折扣，可一直延續到學生畢業。

條件標準： 學生人數：必須符合

- 4-9 名學生 學費減免 20%
- 10 和 10 名以上學生 學費減免 25%
- 未來如果團隊人數從 4 人下降到 3 人以下，無論原因是轉學或畢業，此折扣將被取消。此團體必須由同一家公司有額外學生補足並達到所規定的人數，才可繼續享有優惠折扣。
- 每學年度 3 月底前，必須重新提交資格文件，以證明資格仍符合，並供校方審核及更新之用。

所需文件：

- 公司設立文件：包括稅務代號，註冊號，地址，設立目的等。
- 公司財務報表：公司前一年之年收入至少 1 億泰銖。需要提供相關證明，例如：經審核的年度財務報表。
- 家長或監護人須提供至少一年以上就業證書及證明其月薪至少達到 60,000 泰銖。家長或監護人須提供最近為期 6 個月薪資單和相關聲明書以供審查。對於新到任泰國任職不滿一年的外派人士，其資格將再經審議。

2. 政府機關，軍公教高階人員子女

每位學生學費減免 20%，註冊費須繳，校園發展金免收。政府機關的員工卡及影本及工作證明書是需要提供的文件。最終需由學校董事會核准。每學年度 3 月底前，必須重新提交資格文件，以證明資格仍符合，並供校方審核及更新之用。

3. 駐外代表處 (中華民國)

每位學生學費減免 25%，註冊費及校園發展金一律免收。適用對象包括持有工作證明的所有中華民國駐外人員。每學年度 3 月底前，必須重新提交資格文件，以證明資格仍符合，並供校方審核及更新之用。

4. 駐外領事館/處 (其它國家)

每位學生學費減免 20%。註冊費須繳，校園發展金免收。適用對象包括持有工作證明的所有其它國駐外人員。每學年度 3 月底前，必須重新提交資格文件，以證明資格仍符合，並供校方審核及更新之用。每學年度 3 月底前，必須重新提交資格文件，以證明資格仍符合，並供校方審核及更新之用。

101/177 Moo 7, Soi Mooban Bangpleenives, Prasertsin Road, Bangpleeyai, Bangplee, Samutprakarn 10540, Thailand.

101/177 หมู่ 7 ซอยหมู่บ้านบางพลีนีเวส ถนนประเสริฐศิลป์ บางพลีใหญ่ บางพลี สมุทรปราการ 10540

Tel : (66 2) 751 1201-6 Fax : (66 2) 751 1210 Website : www.tcis.ac.th E-mail : registrar@tcis.ac.th



Thai-Chinese International School

โรงเรียนนานาชาติ ไทย-จีน

泰國中華國際學校

5. 現有家庭折扣 (Current Policy)

學費減免計算方式：以學費淨額為基準(即不含雜費)，並且同一家庭子女，無論是否同時入本校就讀，一律採用自最低年級子女的學費淨額往上計算之。

申請資格：如果在本年度，入學家庭中有 3 個或更多的孩子要就讀本校時：

- | | |
|------------|----------|
| 1. 第 2 名子女 | 不減免 |
| 2. 第 3 名子女 | 學費減免 25% |
| 3. 第 4 名子女 | 學費減免 30% |
| 4. 第 5 名子女 | 學費減免 50% |

6. 校友子女學費折扣

曾在本校就讀一年以上的校友，經校方審核資格確認者。註冊費須繳，校園發展金免收。校友子女額外 5% 學費折扣，不受到其他優惠折扣方案的影響，可與其他優惠折扣同時適用。惟其資格須經註冊組審核確認。

7. 2017 - 2018 年度 團體註冊的 "新生折扣方案"

定義：符合入學資格進入本校就讀的新生團體，填寫完成申請文件後，按照入學註冊程序，並同意支付折扣前的全額費用。折扣條件和要項如下：

新生的定義：在 2017-2018 學年之前的任何一學年中，不曾在本校註冊入學過的學生。

新生組成團體的人數為：

- | | |
|-----------|------------|
| 5-9 位 | - 學費減免 10% |
| 10-15 位以上 | - 學費減免 15% |

條件：只要所組成的團體持續保持所須人數，優惠折扣將會持續給予。如果其中一學生離開並被另一個學生取代，優惠折扣仍然有效。這個團體中的家長可以說服團體外的新學生來保持或增加團體學生人數。

付款：此團體所有新生必須同時支付全額學費，註冊費須繳，免繳校園發展基金，申請經批准後方可獲得退款。

備註：學生組成團體獲得優惠折扣核准及同時註冊完成後，日後將不得再增加人數。

學費減免辦法：

1. 此學費優惠方案僅適用於這一學年，將在本年度中進行審查。
2. 所有的申請將由本校行政經理先行審查。
3. 所有案件將由校長審查。可能會要求進一步資料，以進行驗證。
4. 申請案件通常需時 3 - 4 週審核時間。
5. 申請獲得批准後，學費優惠折扣金額將在 45 天內退還。
6. 獲准學生於本校就讀期間，在保持相關資格條件下，將可持續獲得優惠折扣直至該學生轉學或畢業。

101/177 Moo 7, Soi Mooban Bangpleenives, Prasertsin Road, Bangpleeyai, Bangplee, Samutprakarn 10540, Thailand.

101/177 หมู่ 7 ซอยหมู่บ้านบางพลีนีเวส ถนนประเสริฐศิลป์ บางพลีใหญ่ บางพลี สมุทรปราการ 10540

Tel : (66 2) 751 1201-6 Fax : (66 2) 751 1210 Website : www.tcis.ac.th E-mail : registrar@tcis.ac.th